

國立成功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2 年 1 月 14 日(一)上午 11 時 20 分。

地點：雲平大樓四樓第二會議室

出席：通識教育中心王偉勇主任、文學院李承機副教授、理學院閔振發教授、工學院張錦裕副院長、電機資訊學院楊慶隆助理教授、規劃與設計學院林漢良助理教授、管理學院王明隆副院長、醫學院薛尊仁教授、社會科學院蔡群立副教授、生物科學與科技學院李亞夫教授、教育研究所陸偉明教授、前台鹽公司、台肥公司余光華董事長、學生代表資源所莊鈞凱同學及法律系陳貞霓同學

列席：林大惠副教務長、課務組呂秋玉組長、許明如小姐、林嘉惠小姐

請假：教學發展中心曾淑芬主任

主席：林教務長清河

紀錄：劉青欣小姐

壹、主席報告

(略)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課務組

案由：審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專家參與教學課程補助申請案並核定補助金額，詳如議程附件業界專家參與教學課程補助計畫彙整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已於 1 月 3 日函請本會各院代表委員先行預審，預審結果及委員意見如議程附件。
- 二、本計畫經費來源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102 年度經費 1,200,000 元，每學期約 600,000 元，每學期計畫目標為補助 20 門課，預計選課人數 1,500 名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鐘點費及交通費合計補助以不超過 3 萬元為原則，學士班必修課程不超過 3 萬元者全額補助，其餘申請課程則依比例給予經費補助，若經比例計算超過 3 萬元者則最高補助 3 萬元。調整後各課程補助經費如附件一，共補助 \$536,594 元整。
- 二、以鐘點費每堂課最高 1,600 元、業界專家參與教學週數不超過 9 週為原則。
- 三、同一門課程開設在大學部及研究所者，不可合班上課，若為合班情形者，將擇一予以補助。
- 四、將決議各別通知申請單位，補助經費於 6 月 30 日前核銷完畢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課務組

案由：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參與教學課程學校補助款申請條件確認。
說明：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專家參與教學課程學校補助申請說明詳如議程附件內頁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修正後補助申請說明如附件二。
- 二、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參與教學課程學校補助申請說明將發函各系所，於彙整申請案後提下次課程委員會討論。
- 三、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課程補助案預審表將先 email 各委員及各學院院長，就所需審查項目提供修正意見。

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業界專家參與課程學校補助款申請說明

(1020114 校課程委員會決議修正)

- 一、目的：為達到大學教學與產業無縫接軌，提供學生零距離之產業科技認知，縮短學校教育與業界人才需求之距離，培育具有實作力及就業力之優質專業人才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本校專任教師開設之課程，以大三、大四必修與業界實務銜接課程優先補助。
- 三、教學模式：由專任教師全學期(18 週)主導課程教學，其授課時數及鐘點費計算，依原訂課程核計；教師於課程進行中引進業界專家協同教學，並協助業界專家完成相關教學準備工作，於業界專家參與教學時，共同參與或引導教學活動進行。(業界專家參與教學週數以不超過 9 週為佳)
- 四、申請流程：請先將課程規劃資料經系(所)課程委員會、院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核，並由校課程委員會依課程規劃書內容核定補助金額。
- 五、課程規劃及審核重點：
 - (一)、課程特色及整體規劃。
 - (二)、授課大綱及進度表(包含業界專家授課大綱、內容及週數)。
 - (三)、業界專家基本資料。
 - (四)、選課人數及效益評估。
 - (五)、經費預算及其他資料。
- 六、經費核銷範圍及補助原則：
 - (一)、學校補助款核銷範圍為業界專家之鐘點費及交通費；且已申請到本項經費補助之課程，其餘經費核銷不得再由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相關經費支出。
 - (二)、鐘點費以每堂課最高 1,600 元為原則。
- 七、成效考核：經補助之課程於學期結束後繳交成果報告書，說明課程整體(包含業界專家參與)實施效益；並將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部分納入教學意見反應調查範圍，以評估實施成效。